順暢訴訟進行

智財法院舉辦案件審理模式研討會

邀律師、專利師、專利代理人等與會 研修兼顧效率及品質之處理流程範例

【本刊訊】智慧財產法院日前邀請律師、專利師、專利代理人等參加案件審理模式研討會議。由法官具體說明新版案件審理模式草案，與會人充分交換意見後，研修案件處理流程範例，以符合各界期待，促進訴訟效率。

智慧財產訴訟必要時得協商兩造、參加人，訂定審理計畫。法官於具體個案中，斟酌案件內容、兩造之攻防，與當事人訂定案件進行之時程，包括調查之內容及順序等，酌定提出新證據及針對新證據答辯所需時間，以順暢訴訟進行。

智慧財產訴訟新制實施後，律師、專利師、專利代理人等就發明專利或涉及繁複法律問題之案件，建請給予當事人較多時間進行攻防，以利釐清事實及法律關係。又智慧財產案件之定暫時狀態處分已趨近於「本案化」之審理，原訂5個月之辦案期限過短，司法院雖修法延長定暫時狀態處分事件之辦案期限為8個月，有關是類案件之審理模式，亦有調整之必要。智慧財產法院乃積極著手研訂新版案件審理模式，並於會前召開法官會議，周詳討論新版審理模式，達成內部共識後，召開本次會議。

會中與會律師表示，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之效率有目共睹，惟「妥」與「速」間如何衡平，是兩難之課題。雖然新版案件審理模式之審理期間已較舊版明顯寬裕，但以國外案件為例，單就書狀翻譯而言，2至3星期的時間已屬急迫，更何況還需要與國外當事人溝通、修正，希望智財法院能視個案情況，彈性調整書狀準備時間。另有律師就定暫時狀態處分與本案之承辦法官是否同一，二類案件彼此間之互動關係為何、程序如何進行等就教於智財法院，均由該院一一詳予說明。

會議在與會人員集思廣益下，獲致行政訴訟事件、民事訴訟事件（以專利侵權事件為例）、民事定暫時狀態處分事件（以專利侵權事件為例），及刑事第二審案件等審理模式。至於具體個案所需時間，該院表示仍會視實際情況，並參酌兩造意見後予以調整，使智慧財產訴訟之審理兼顧程序與實質正義、效率與品質。

兩岸司法交流

大陸福建省法官協會參訪嘉院及高少院



【本刊訊】大陸福建省法官協會會員一行5人，日前由福建省高級人民法院前院長陳旭率團來台訪問，在邀訪單位社團法人海峽兩岸法學交流協會安排下，分別參訪嘉義地院及高雄少年法院。

參訪嘉院時，陳朱貴院長親自接待，並陪同參觀嘉院公共藝術及法警室監視、警報系統，訪賓對於嘉院設施之新穎與完善留下深刻印象。

隨後，陳院長率同民、刑事庭庭長、觀護主任等與訪賓座談，並致詞表示，兩岸人民往來頻繁後，衍生許多法律實務問題須加以解決，期待雙方與會人員能就實務困難溝通討論，並將未能解決之問題帶回研議。

座談中，雙方咸認兩岸司法實務在處理牽涉對岸之案件時，於調查證人證物、文書送達及判決執行上均面臨相同之困難待解決，彼此並相互交換承辦案件經驗，期待兩岸司法行政部門尋求更便利之作法。

此外，訪賓對於我國目前調解與訴訟輔導制度之運作深感興趣，並提出詢問，由陳院長及與會庭長、法官詳細解說，而訪賓亦說明彼岸法院目前亟欲推動非訟與便民制度之現況，雙方意見交流熱絡。

座談結束後，雙方互贈紀念品留念，在溫馨、和諧之氣氛中結束參訪。

翌日參訪高少法院，拜會王光照院長，王院長表達歡迎之意，隨即就業務職掌範圍、人員編制、案件審理等扼要介紹；福建省法官亦就其目前任職之福建轄區內少年犯罪趨勢，及其對少年犯罪之保護處分執行方式與對非行少年生活關懷、教育輔導、少年法制資料之蒐集與改革等方面進行意見交流分享；雙方並就美、日等國少年法制分析比較。

隨後，由陳美燕庭長引導介紹各項輔導設施及公共藝術；過程中，訪賓踴躍提問及意見交流，對於法庭設備與環境設施讚許有加。

參觀後，於院長室進行座談及意見交流。座談中，訪賓針對國內目前少年之保護處分程序、審前調查、交付觀察、少年之前科紀錄及有關資料塗銷等提問，王院長均詳加答覆，並說明輔導保護處分少年之方式，有使少年犯罪逐年下降之趨勢；訪賓讚許我國在少年司法領域之用心，也期許兩岸司法制度，藉由交流達到觀摩學習之效果。整個參訪活動在互贈紀念品的歡樂氣氛中圓滿結束。

觀摩案件專責辦理經驗

竹院一行參訪苗院少家業務



【本刊苗栗訊】新竹地院蔡烱燉院長日前率法官、官長、科長等至苗栗地院參訪少家業務，苗院溫耀源院長親自接待。

溫院長首先歡迎蔡院長等來訪，並分享推行少年及家事事件由同一法官辦理之經驗。接著蔡院長致詞時提及竹院已於99年3月1日成立少家庭，惟少年及家事案件仍分由不同法官辦理，且兼辦民、刑簡易案件，少家業務專業性及獨立性有待提升，因此特地帶領相關同仁來苗院參訪。

苗院李太正庭長用投影片做業務簡報，內容包含少家庭成立緣由、沿革、硬體設備、主要業務、配置職掌及庭務特色等，簡報中穿插案例，實際指出少家合併之優點，苗院實際運作之情形。緊接著，兩院法官、少家同仁做經驗分享與交流，與會者發言踴躍，討論熱烈，均感獲益良多。

會後溫院長、李庭長帶領參觀少家庭，竹院同仁對於苗院的整體環境、軟硬體設備均讚譽有加。

二位院長均期許透過本次座談能使專業熱誠的法官專責處理少年及家事案件，並結合社會資源，提供整體性解決問題的機制。

法訊

最高法院97年度台上第1026、1547、1729、1880、1950、2004號、99年度台上第240號、98年度台非第337號裁判，已上司法院網站（網址：www.judicial.gov.tw）。

司法行政廳徵專員1名

薦任第7至9職等之現職人員，大學法律系所畢，具英語、公文寫作與電腦文書處理能力。意者請於4月9日前（郵戳為憑），檢附相關證明，掛號郵寄司法院司法行政廳收。詳情請參閱司法院網站或電洽（02）23618577轉628陳正儀先生。

司法雷達站

馬公高中參訪澎院 了解法院運作情形



【本刊澎湖訊】馬公高中新聞自由社團師生一行40餘人，由該校周中建老師帶領，於日前到澎湖地院參訪。

活動由劉壽嵩院長親自主持，表達歡迎之意，並說明澎院是一棟具有前瞻性的院宇，內部各項軟硬體設施均是以服務民眾為目的，歡迎民眾參觀。另解說法院與地檢署定位、隸屬、功能的區別。他表示馬公高中是一所歷史悠久的優質學校，希望藉由這次參觀活動使同學更能深入瞭解法院之運作及功能，並舉行有獎徵答加深同學對法院的印象。

隨後在澎院同仁引導下參觀大法庭、公證禮堂等各項軟硬體設備，並在分享參訪心得後揮手道別。

北院在職教育訓練 揭開多重人格謎團

【本刊台北訊】台北地院為增進觀護人及少輔志工了解多重人格與犯罪行為間之關連，特邀請多重人格心理專家張艾如院長到院舉辦「散落的葡萄－揭開多重人格的神秘面紗」在職教育訓練。

多重人格是解離症的亞型，也叫做解離性身份疾患，主要有3項特徵：（1）兩個或兩個以上的人格同時存在；（2）兩個或兩個以上的人格同時控制這個身體；（3）記憶上會出現中斷的狀況。

多重人格患者通常因為在早期生命經驗中身心受到創傷，痛苦到沒有辦法承受的時候，就會分出另一個「我」來承擔痛苦，以緩解難以面對的創傷記憶。患者有時無法連續他們的記憶，可能會隨著情境中斷記憶幾秒鐘，像是恍神一樣，也有可能中斷記憶幾分鐘、幾小時，甚至幾天。這種記憶中斷的狀況對患者而言其實是相當的惶恐，他們不知道自己曾經發生的事情，因此如果在記憶中斷時犯罪，有可能不知道自己曾經做了什麼。透過訓練，觀護人較易覺察到少年的特殊行為，知曉相關的處理方式，並及早介入治療，以達到降低再犯的可能性。

金院居家清潔服務 培養少年關懷弱勢

【本刊金門訊】金門地院為推動替代役男落實社會公益服務及培養受保護少年人溺己溺的同理心，日前由金院人事室及觀護人室帶領替代役男及受保護處分少年共10餘人，協同金門縣政府社會局楊蕙禎社工師及居家服務員，驅車前往金湖鎮小徑村、金寧鄉林厝村，為獨居長者進行居家清潔服務。

在一個下午的清潔服務中，大家盡棉薄之力為長者改善生活環境，讓這一群替代役男及受保護處分少年深深體會社會上有一群需要特別給予關懷的弱者，同時，也讓他們珍惜目前的生活，未來能夠持續熱心投入公益服務的行列。

新學林 專業・實
2010 綜
主編／黃昭元、蔡茂寅、陳忠五、林鈺雄
定價:3
5 4 最佳的工具書：資料體高易攜帶，是法律系學生及實務界必備工具書。
最多種類法規：收錄法規種類，超出坊間同類型法規。
TEL：(02
FAX：(02
郵政劃撥：
新學林出版
康
21週年
司法官
專題實例
面授：
函授：
題庫實
4/13(二)
司法三等班
面授：12.
函授：13.
司法四等班
面授：9.3
函授：10.
100年 司
面授班 視
3月底前
除原折扣外
加贈『法學
(定價6,000
司法三等班
面授：29.
函授：32.
司法四等班
面授：24.
函授：27.
新
康 德
補習班